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(一般公路建设—美丽乡村示范路工程金河镇段)

一、项目概况

乐山市金口河区美丽乡村示范路（金河镇段）项目建设地点：金河镇五一村、铜河村。金龙桥至顺河村段长 7.5 公里，五一村村道 5.0 公里，共计 12.5 公里绿化。项目立项，金发改投资（2020）119 号，批复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。业主为：乐山市金口河区金河镇人民政府

（一）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。项目资金业主向区公路建设服务中心申请——区公路建设服务中心向区财政局申请——区财政局根据上级文件将资金指标下于公路建设服务中心——公路建设服务中心进行支付。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。大瓦山环线公路。金龙桥至顺河村段长 7.5 公里，五一村村道 5.0 公里。共计 12.5 公里在金龙大桥、回头弯种植云杉金丝垂柳、金顶杜鹃、金露梅蔷薇作为观赏植物搭配种植，在老虎口公路边建设 1 处观景台（栈道）面积 750m²。

（三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。项目申报内容是具体实施内容相符、申报目标合理可行。

二、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

(一) 资金计划、到位及使用情况。

1. 资金计划及到位。该资金为上级专款，资金文件为乐市财政建〔2019〕66号，金额为2500万资金，该资金为永胜乡美丽乡村示范路全线50公路建设资金。资金已到位。

2. 资金使用。该项目资金实际支出181.59万元，均为上级专款资金。该项目资金开支范围、标准及支付进度合理，支付依据合规合法，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。

(二)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。

建立管理制度建设规范、机构设置合理、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符合国家财经纪律。在实施中，我单位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，财务处理及时，会计核算规范。

(三)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。

本项目经金口河区发改局立项，资金来源为上级补助及区级财政自筹，乐山市金口河区金河镇人民政府作为项目业主，负责项目建设过程中的管理及监督工作，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确定施工单位。

三、项目绩效情况

(一) 项目完成情况。

大瓦山环线公路。金龙桥至顺河村段长7.5公里，五一村村道5.0公里，共计12.5公里。在金龙大桥、回头弯种植云杉金丝垂柳、金顶杜鹃、金露梅蔷薇作为观赏植物搭配种植，在老虎口公路边建设1处观景台（栈道）面积750m²。均在加紧建设中。



(二) 项目效益情况。社会效益达标、生态效益达标、可持续效益达标，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%。

四、问题及建议

(一) 存在的问题。

项目工程实施进度滞后，合同开工日期为 2021 年 1 月，计划工期为 80 天，预计交工时间 2021 年 4 月。

(二) 相关建议。加强项目管理，严格监控项目进度，督促服务供应方及时提交成果。